

##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9月20日以通讯、书面报告或网络等方式向公司监事发出。会议于2024年9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黎女士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 1、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及监事任期即将于2024年10月11日届满，公司拟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1/3，公司监事会提名徐黎女士和任云天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经审查，监事会认为：被提名人非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非职工代表监事的情形，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候选人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

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上述两位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选举为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后，将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

出席会议的监事对以上候选人逐个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1 提名徐黎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0 票回避表决。

**1.2 提名任云天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0 票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9 月 25 日